

目 录

0101 哲学一级学科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	1
01 哲学经典研读	1
02 哲学基本问题与方法	2
03 哲学学科前沿问题	4
0201 理论经济学一级学科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	7
01 经典著作研读	7
02 《资本论》研究	11
03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13
04 高级宏观经济学	16
05 高级微观经济学	21
06 高级计量经济学	24
07 经济史	28
08 经济思想史	34
0202 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	39
01 国民经济学	40
02 区域经济学	42
03 财政学	44
04 金融学	46
05 产业经济学	47
06 国际贸易学	50
07 劳动经济学	53
08 国民经济统计学	55
09 计量经济学	57
10 国防经济学	62
0301 法学一级学科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	65
01 法理学(博士研究生)	65
02 法学前沿	68
03 法理学(硕士研究生)	72
04 宪法学	75
05 民法学	78
06 刑法学	81
0302 政治学一级学科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	84
01 政治学基础理论研究	84
02 中国政府与政治研究	86
03 国际政治理论研究	88

01 哲学经典研读

一、课程概述

本课程是“哲学一级学科研究生核心课程”之一,强调对于哲学学科学生的全覆盖,不强调二级学科的属性。这一课程主要是要让研究生接触第一手的哲学原典,学习哲学史上伟大哲学家提出问题与思考问题的方式,在与经典的对话中训练各种哲学的分析与论证能力。哲学经典研读课程具有以下特点:一是基础性,哲学经典主要选择哲学史上最为基础的那些原典,这些经典是各种哲学传统的基石,也是研读其他哲学著作必备的条件;二是经典性,哲学经典之所以为经典,在于这些著作提出的哲学问题具有典型性,对这些问题的提出、分析与论证具有经典性;三是研究性,哲学经典的研读是一种研究性的细致读法,既要遵循哲学经典原初的内在逻辑,同时又要能领会其现实的意义。哲学经典研读课程需要与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以及其他核心课程相配合,让研究生在哲学经典的基础上深入理解各类哲学问题。

二、先修课程

研究生学习本课程之前,应该系统地学习过一级学科的主干课: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哲学史、西方哲学史等哲学本科专业的核心课程,只有掌握了上述课程的基本知识,对于哲学有一个概观的了解,才能进入哲学经典的研读。

三、课程目标

课程目标在于使研究生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能够熟悉中外哲学史上的哲学经典著作,对于伟大哲学家是如何具体地进行哲学思考,有细致入微的理解,同时对哲学历史上那些重要问题的提出、分析与解决有最为直接的理解。强调在经典文本的基础上,了解哲学家们在怎样的语境中如何提出重要的哲学理论以及他们所运用的哲学方法。

四、适用对象

哲学经典研读课程适用于哲学一级学科各学科方向的博士与硕士研究生,也适用于人文社会科学类相关专业的硕士生和博士生选修。

五、授课方式

本课程主要采用教师讲解与学生研讨相结合的授课方式,具体包括以下环节:(1) 研究生

课前阅读哲学经典著作;(2) 学生在课堂上先进行阅读报告,对经典进行分析,提出阅读时遇到的各种问题;(3) 教师课堂系统讲授经典,回答学生研读时提出的各种问题;(4) 针对哲学经典提出的基本问题,师生进行课堂研讨。

课程时间为每学年一学期(16周),周学时3学时。

六、课程内容

哲学经典研读强调哲学经典的基础性、经典性与研究性,这些经典应该是整个一级哲学学科的基础,不主张以哲学二级学科来确定哲学经典的研读范围。就中国哲学教育的现状而言,哲学经典的研读主要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哲学以及西方哲学三大领域之中,选择其中最为经典的著作进行研读,以期为整个哲学学科的学习打下基础。例如,复旦大学哲学学院的哲学经典研读课程主要是在马哲、中哲与西哲之中进行,选择三个领域中最为经典的著作,开出系列针对哲学经典的平行班,要求学生在自己专业之外,选择一门哲学经典研读课来上。这样的安排,在研读哲学经典的同时,也有助于拓展研究生哲学的视野。

哲学经典研读课程,在经典的选择上,第一,要求带有哲学研究基础性地位的著作,例如,康德的《纯粹理性批判》等;第二,要求带有哲学各二级学科的整全性视野,例如,柏拉图的《理想国》、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等;第三,要求带有鲜明的哲学批判性视野,例如,马克思的《1844年手稿》。哲学经典研读强调哲学经典的整全性阅读,不主张采用简略选本以及各种编辑读本的做法。

七、考核要求

哲学经典研读课程的考核应注重过程考核,一般包括三个环节:(1) 学生的经典阅读报告;(2) 课堂上研讨的情况;(3) 针对经典撰写的课程论文。建议以课程论文为主,占50%,阅读报告占30%,平时讨论占20%。

八、编写成员名单

孙向晨(复旦大学)、吴晓明(复旦大学)

02 哲学基本问题与方法

一、课程概述

本课程属于哲学一级学科研究生通开课程,也是哲学专业研究生课程体系中的核心课程。开设这一课程,有利于消除目前哲学一级学科各二级学科在教学和人才培养方面存在的学科壁垒,促进各二级学科研究生相关专业知识和研究方法的融合,培养哲学专业创新性人才。

二、先修课程

研究生学习本课程之前应该系统地学习过马克思主义哲学及其历史、西方哲学史、中国哲学史等哲学专业本科生核心课程,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理论,具备中、西哲学史的基本知识。

三、课程目标

研究生修完本课程后,能够把握贯穿于古今哲学发展中的基本问题和方法及其具体意涵,明确这些哲学基本问题和方法的产生根据、提出或形成过程,了解哲学家们在思考哲学基本问题的过程中提出的一些重要理论以及他们对哲学方法的运用。

四、适用对象

本课程适用于哲学一级学科各学科方向的博士和硕士研究生。

五、授课方式

本课程采用教师课堂讲授、研究生课外原著研读、师生课堂研讨等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教学。课堂讲授运用多媒体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课堂研讨以课外原著研读为基础,由教师精心设计和组织。

六、课程内容

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两大方面:

1. 哲学基本问题。主要有:本体论基本问题、认识论基本问题、知识论基本问题、价值论基本问题、语言哲学基本问题、道德哲学基本问题、宗教哲学基本问题、科学技术哲学基本问题、美学基本问题、逻辑学基本问题、历史哲学基本问题、社会哲学基本问题、政治哲学基本问题、经济哲学基本问题、法哲学基本问题、形而上学问题、心灵哲学问题等。

2. 哲学方法。如辩证法、语言分析的方法、自然主义的方法、直觉主义的方法、意向性分析的方法、现象学方法、解释学方法,等等。

■ 重点和难点:

哲学基本问题与哲学方法是密切相关的,哲学方法本质上是探索 and 解决哲学问题的方法。在哲学基本问题与哲学方法的紧密关系中讲授各种哲学基本问题和哲学方法,是本课程教学的重点内容,也是其难点所在。

七、考核要求

考核方式:读书笔记+课堂研讨发言+期末课程论文。

考核标准:完成了课外原著研读任务、参加课堂研讨并发言,期末课程论文符合学术规范,成绩合格;在读书笔记、课堂研讨发言、期末课程论文任一项中提出了自己的独立见解,成绩良好;在读书笔记、课堂研讨发言、期末课程论文任两项中提出了自己的独立见解,成绩优秀。

八、编写成员名单

汪信砚(武汉大学)

03 哲学学科前沿问题

一、课程概述

本课程作为三种哲学一级学科研究生核心课程之一(即哲学经典研读 哲学基本问题与方法 哲学学科前沿问题),第一,以哲学一级学科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的内容为基础;第二,与三门核心课程的前两门,即哲学经典研读和哲学基本问题与方法相配合,要体现出哲学一级学科作为整体的前沿性。所谓“前沿”,主要特点有三,一是尖端性,即与哲学中最尖端的论题和最难的论题相关;二是现实性,即与当前现实中最突出、最迫切、最有争论的问题和论题相关;三是前瞻性,即与哲学学科内在规律紧密相关的长时段发展的远景相关。总之哲学学科前沿问题这门课程,以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为基础,与核心课程的另一门相配合,在突出尖端性、现实性、前瞻性的内容,以拓展学生在已经学习学科基本知识的基础上,了解哲学学科发展现状、焦点问题、未来走向。运用已有专业知识,去思考、判断、解决与专业问题的能力。本课程以哲学一级学科下面的八个二级学科为基础,但更注重对哲学一级学科的整体思考,即在凝练各二级学科的前沿问题的同时,将之向一级学科提升,从二级学科与一级学科的结合上,提高学生的哲学知识和哲学素养。

本课程在全国的哲学学科已经积累了相当多的实践经历,例如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研究生教育早到20世纪90年代,就对研究生开设了哲学前沿课程,至今仍在继续并深化这一课程的内容,其他许多大学(例如中南大学)在哲学研究生教育中也先后开设了哲学前沿课程,一些大学虽然没有这一课程,但在整个课程体系与培养体系中,实际上都包含有哲学前沿的内容。本课程就是改革开放以来哲学学科研究生课程的实践基础,把各大院校哲学学科与哲学学科前沿相关的内容和经验,按照学位办文件精神 and 大学哲学学科的现实,进行具有时代特征和远景规划的设计,让哲学学科前沿在哲学学科的研究生教育中,发挥应有作用。

二、先修课程

从哲学学科前沿问题的课程性质及在整个哲学学科的课程体系中的位置,以及哲学学科的整体来讲,此课程要求的先修课程,应先修完一级学科的主干课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哲学史、西方哲学。具体来讲,二级学科中在马哲、中哲、西哲以外的二级学科,既要先修完本学科的最主干课程,还要修完马哲、中哲、西哲主干课程。马哲、中哲、西哲三个二级学科之外的二级学科,即宗教学、伦理学、科学哲学、美学、逻辑学(以及其他自主增列的二级学科),除了修完本二级学科的最主干课程之外,还要修完马哲、中哲、西哲中(任一门以上)的主干课程。

三、课程目标

本课程在设置上,把具有一级学科整体性质的前沿性和各二级学科具体性质的前沿性相结合,使各二级学科的特性和一级学科的整体性有良性互动、各科流通、整体相交。让学生既了解各具特色的二级学科的前沿,又了解作为一级学科整体的前沿,并且使二者有很好的结合。在这一结合上,第一,使学生对本二级学科的前沿特性有深入的认识,对带有一级学科整体性的前沿有理论的自觉。第二,使学生获得进入学科前沿思考的能力,具备进入学科难题的理论自觉。

四、适用对象

作为哲学一级学科的核心课程,哲学学科前沿问题适用于全国所有哲学一级学科的硕士生和博士生,同时也适合人文学科、社会科学相关相邻专业的硕士生和博士生,以及哲学本课高年级学生选修。

五、授课方式

哲学学科前沿问题因为涉及各二级学科以及自主增列学科,内容广泛,授课教师来自各二级学科,基本上是一位教师各讲一次。哲学一级学科中各二级学科既有共同性质,又有各自特色,课程的内容由各二级学科的内容组合而成,决定了授课方式的多样性。对于进入课程的理论性或历史性相对较强的二级学科内容(如马哲、中哲、西哲等),以课堂讲授和讨论为主;对于进入课程的实践性和现实性相对较强的二级学科内容(如宗教学、伦理学、美学等)可以适当增加“现场讲解和讨论”和“实地讲解和讨论”的方式。

课程时间为每学年一学期(16周),周学时为3学时。

六、课程内容

哲学学科前沿问题的课程内容,因其前沿问题本身具有尖端性、现实性、前瞻性的特点,同时就有变化性的特点。从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自20世纪末期开设哲学学科前沿问题课程以来,从每年的课表上可以看出,每一年的讲授内容,在基本不变的格局中,每次都有少部分调整。经过一个时段(比如5年或10年),会显出有较大的调整。考察和总结各高校开设的这一课程的种种实践和成功经验,哲学学科前沿问题核心课程,在内容设置上,首先要包含哲学一级学科整体性质的前沿内容。第二,要把哲学各二级学科的前沿内容纳入进来,同时,注重将之提升到一级学科的高度或用一级学科的整体性视野去看二级学科的前沿问题。第三,把一级学科的总问题和各二级学科各类问题加进来时,在尖端性、现实性、前瞻性三个方面有一个相对稳定的比例。根据全国高校哲学一级学科的现实,各学科点的力量可分为较强(各二级学科齐备,甚至有自主增列学科。教师人数在50人以上,评极为A类学科点)和一般(各二级学科基本齐备或具有特色学科,教师人数在20人以上,评级为B类或以下的学科点)。这两种不同的学科力量条件下,哲学学科前沿问题的课程内容,应稍有不同的要求。

对于A类学科点,哲学学科前沿问题要求二级学科前沿问题基本上全覆盖,即课程内容应包含:马克思主义哲学前沿问题、中国哲学前沿问题、西方哲学前沿问题、科学哲学前沿问题、宗教学前沿问题、伦理学前沿问题、美学前沿问题、逻辑学前沿问题。以及其他自主增列的二级学

科(如政治哲学、管理哲学、语言哲学等)的前沿问题。

以上各二级学科的前沿问题只是一个领域,更为具体的课程内容,要根据各二级学科的学术研究和现实需要的实际,以及教师的研究个性,开出属于本学科前沿的带有学校特点和教师眼光的各有特色的每一次的授课题目和授课内容。

对于B类或以下的学科点,则可根据自身的学科条件和特色,对以上二级学科进行主要覆盖,同时发挥在某些二级学科(包括自主增列的特色学科)前沿上的特色。

七、考核要求

各高校对哲学学科前沿问题课程的考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如果在授课中,一位教师讲三次或以上,建议考核方式:以课程论文为主(70%),讨论表现为辅(30%)。如果一位教师只讲一次,建议考核方式:课程论文。

八、编写成员名单

张法(浙江师范大学)、李建华(浙江师范大学)、左高山(中南大学)、雷良(中南大学)